



2018-2020 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
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报 | 告 | 书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018-2020 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 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株洲市渌口区本级政府 2018-2020 年度专项债券项目

评价项目金额：63,300 万元

评价项目单位：株洲市渌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株洲渌湘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株洲渌口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株洲市渌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渌口区卫生健康局；株洲渌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渌口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报告日期：二零二壹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株洲市渌口区财政局制



目 录

一、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基本情况.....	
(一) 债券资金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和完成情况.....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 评价范围.....	
(二) 评价依据.....	
(三) 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三、资金主要绩效.....	10
(一) 逐步完善专项债券管理, 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10
(二) 遏制违法违规变相举债行为, 深化财政与金融互动..	10
(三) 吸引社会资本投入, 有效促进经济发展.....	10
四、评价结论及其指标简要分析.....	11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11
(一) 未制订还本付息计划及风险应对预案.....	11
(二) 项目单位债券资金绩效管理意识薄弱.....	11
(三) 未制定健全的制度体系.....	11
(四) 主管部门对项目单位监管力度不够.....	11
(五) 项目变更流程不规范.....	11
六、有关建议.....	11



（一）加强债券风险控制，防止偿付风险.....	12
（二）进一步深化债券项目绩效管理，注重评价结果应用.....	13
（三）加强项目管控，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13
（四）规范项目变更流程、及时归档项目资料.....	14
七、附件.....	14
1: 2018-2020 年度株洲渌口区经济开发区南洲工业园配套设施项目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	14
2: 2018-2020 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统计汇总表.....	14
3: 2018-2020 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现场评价资金支出结构性分析表.....	14



2018-2020 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专项债券 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加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进一步落实监管责任。按照《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18-2020 年度市县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通知》的要求，株洲市渌口区财政局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于 2021 年 10 月至 11 月，对株洲市渌口区 2018-2020 年度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支出的绩效情况进行了评价。评价已完成，现报告如下：

一、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基本情况

（一）债券资金情况

1、债券项目资金总额及组成

专项债券项目资金总额 63,300 万元，包括：1、2018 年度共发行一期专项债券合计 11,600 万元，均为土地储备专项债；2、2019 年度共发行二期专项债券合计 10,700 万元，其中土地储备专项债 10,000 万元、“两供两治”专项债券 700 万元；3、2020 年共发行三期专项债券合计 41,000 万元，其中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 5,200 万元、园区建设专项债 33,800 万元、社会事业专项债 2,000 万元。

2、债券资金安排和到位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债券项目资金 63,300 万元已全部安排到位。其中：① 土储专项债券资金 21,600 万元通过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安排至株洲渌湘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② “两供两治”专项债券资金 700 万元安排至株洲市渌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③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券资金 5,200 万元通过渌口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安排至株洲渌湘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④ 园区建设专项债券资金 33,800 万元安排至株洲市渌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及株洲渌口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⑤ 社会事业专项债券资金 2,000 万元通过渌口区卫生健康局安排至株洲渌湘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债券资金已使用 63,017.50 万元，整体资金使用率 99.55%。其中：① 土地储备项目使用 21,60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00%；② “两供两治”专项项目已使用 417.50 万元，资金使用率 59.64%；③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使用 5,20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00%；④ 园区建设专项项目使用 33,80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00%；⑤ 社会事业专项项目使用 2,00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00%（债券项目资金情况见附件 3）。

（二）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和完成情况

专项债券发行的总体目标为：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健全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专项债务限额内依法开好“前门”、保障重点领域合理融资需求、支持地方经济社会可持续



发展，遏制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五类债券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和完成情况如下：

1、土地储备项目

(1)目标设定：保障土地储备领域项目建设合理融资需求，降低土地储备项目融资成本。2018-2024年间，4个债券项目计划收储392.532亩，收储成本24,914.14万元，预期供应392.532亩，供应收入64,956.50万元，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土地供应收益能全部覆盖相应债券本息，并均可覆盖对应项目的总投资。

(2)完成情况：截至2021年10月31日，实际收储完成351.7011亩，完成率89.60%；发生收储成本22,487.99万元。

2、“两供两治”专项项目

(1)目标设定：目标设定为涪口区京广铁路涵洞出口至祝平燃气公司暗涵入口段渠道污染的清理工作，污染长度为700米，污染面积为8000平方米，为保证项目实施，安排专项债券资金700万元。

(2)完成情况：截至2021年10月31日已完成污染长度为700米、污染面积为8000平方米的清理工作，共清淤12000余方并进行无害化处理，项目完工率为100%，因项目还未完成结算，项目使用专项债券资金为417.50万元。

3、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目标设定：为新建区委党校停车场、武装部停车场、



老消防队停车场、交通局停车场、人防办停车场、疾控中心停车场、淥湘市场停车场等共 7 处立体停车场，滨淥大道、迎宾路等 12 条城区主次干道路内停车泊位，连接道路、供配电、给排水、消防等配套工程，为保证项目实施，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5,200 万元。

(2) 完成情况：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已建设完成区委党校停车场、武装部停车场、老消防队停车场、交通局停车场、人防办停车场、疾控中心停车场、淥湘市场停车场等共 7 处立体停车场，滨淥大道、迎宾路等 12 条城区主次干道路内停车泊位，连接道路、供配电、给排水、消防等配套工程，项目完工率为 100%，项目使用专项债券资金为 5,200 万元。

4、园区建设专项项目

(1) 目标设定：为株洲淥口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负责的产业园区项目（项目包含 1 栋 1.4 万 m²综合服务楼；29 栋标准厂房，分别是 4 栋 0.5 万 m²企业独栋厂房，2 栋 1.5 万 m² L 型厂房，8 栋 2.9 万 m²一字型厂房，15 栋 6.3 万 m²单层厂房）、南洲新区 01 号道路全长约 1.0km、南洲新区 02 号全场约 1.65km 项目的道路、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等以及株洲市淥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全长 5.8 公里伏波大道提质改造项目，为保证项目实施，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33,800 万元。

(2) 完成情况：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株洲淥口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负责的产业园区项目已完成，1



栋综合服务楼、18栋厂房的主体工程以及其他厂房部分主体工程、南洲新区01号道路、南洲新区02号路面主体铺设，因项目还未进行整体工程计量统计，按项目资金统计项目完工率为54.79%，项目使用专项债券资金为21,400万元；株洲市渌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完成，伏波大道5.8公里提质改造，项目完工率为100%，项目使用专项债券资金为12,400万元。

5、社会事业专项项目

(1) 目标设定：为新建一栋12F住院综合楼，建筑面积12,641.39平方米，包括住院、医技用房、后勤保障用房以及区内配套的给排水、污水处理、供配电（含弱电）、热能动力、空调暖通、医疗气体、医院标示等附属设施；改建现有门急诊、医技科室等基本用房以及行政管理、后勤保障等辅助用房，改建面积7908.3 m²；改建一套规模为160m³/d的污水处理设施，为保证项目实施，安排专项债券资金2,000万元。

(2) 完成情况：截至2021年10月31日已完成新建一栋12F住院综合楼，建筑面积12641.39平方米，包括住院、医技用房、后勤保障用房以及区内配套的给排水、污水处理、供配电（含弱电）、热能动力、空调暖通、医疗气体、医院标示等附属设施；改建现有门急诊、医技科室等基本用房以及行政管理、后勤保障等辅助用房，改建面积7908.3 m²；改建一套规模为160m³/d的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完工率为100%，项目使用专项债券资金为2,000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的 2018-2020 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总额为 63,300 万元，其中：土地储备专项债资金 21,600 万元，共涉及 4 个项目；“两供两治”专项债券资金 700 万元，共 1 个项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券资金 5,200 万元，共 1 个项目；园区建设专项债券资金 33,800 万元，共涉及 2 个项目；社会事业专项债券资金 2,000 万元，共 1 个项目。

（二）评价依据

1. 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文件。主要包括《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 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管理硬化预算约束的通知》（湘政办发〔2020〕12 号）、《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 号）等相关文件规定。

2.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管理相关文件。主要包括《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厅字〔2019〕33 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严控政府性债务增长切实防范债务风险的若干意见》（湘发〔2018〕5号）、《湖南省政府债务项目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湘财绩〔2020〕12号）、《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暂行办法》（湘财债管〔2021〕18号）等文件，以及其他相关政府债务资金管理文件和法律法规等。

3.单位自查材料。各项目单位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编制的项目自评报告和基础数据表以及其他相关佐证资料等。

4.其他涉及资金及项目的相关依据。主要包括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申报资料，上级审计、财政等有关部门组织开展的政府债务项目实施情况的审计报告或检查报告，各业务主管部门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督查资料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2021年11月，评价工作组以评价对象的相关法规、政策文件资料为依据，在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提供项目基本资料的基础上，通过设计评价方案指标，听取情况汇报、检查债券项目申报资料，掌握前期工作情况，核查账务、合同资料，掌握资金拨付和使用情况、实地查看项目实施情况、采集相关数据、开展问卷调查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涉及土地储备、“两供两治”、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园区建设、社会事业五类债券资金共9个债券项目，检查债券项目资金总



额 63,300 万元。绩效评价工作组选取株洲渌口区经济开发区南洲工业园配套设施项目进行现场评价，现场检查债券资金 21,400 万元，检查债券项目资金占评价项目资金总额比例为 33.81%。在现场评价基础上，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相关评价指标进行汇总分析，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综合评价结论。

三、资金主要绩效

（一）逐步完善专项债券管理，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依据相关文件确定的地方政府债券管理理念，强化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的管理理念，发挥专项债券项目对应专项收入、资产的偿债保障作用，主动防范化解潜在风险隐患。以合法规范方式保障债券项目合理融资需求，既促进市场规范、健康发展，又发挥国土资源对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服务保障作用，支持地方稳增长、补短板，助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

（二）遏制违法违规变相举债行为，深化财政与金融互动

通过开“正门”发行专项债券，将用于偿还专项债务的项目资产及其预期收入显性化，从机制上堵住融资平台公司等以项目资产进行抵押担保融资的“后门”“歪门”，防范违法违规举债或变相举债等行为发生。各种收益专项债券的发行，丰富了地方政府债券品种，完善地方政府债券市场，进一步增强地方政府债券透明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高地方政府债券市场化水平，将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投资地方政府债券，带动



民间资本支持重点领域项目建设，激发民间投资潜力。

（三）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有效促进经济发展

通过项目实施，提升园区整体发展，增强经济园对外吸引力，促进规划片区社会经济发展，改善城市基础设施条件，项目完工后，预计可租售面积为 11.2 万方，并对外招商销售，招商签约多家企业，带动周边产业发展，创造就业机会，促进园区以及周边人民群众收入的增长。

四、评价结论及其指标简要分析

根据《2018-2020 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2018-2020 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项目综合得分为 89.50 分（详见附件 1），评价等级为“良”。其中：（1）项目决策总分 12 分，评价得分 11 分，扣分原因为绩效目标不够细化量化；（2）项目过程总分 38 分，评价得分 31.50 分，扣分原因为未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未制定相关计划、项目单位未单独制定风险应对机制及相关预案等；（3）项目产出总分 29 分，评价得分 26 分，扣分原因为南洲新区 01、02 号道路建设项目延期，未形成相关纸质资料；（4）项目效益总分 21 分，评价得分 21 分。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未制订还本付息计划及风险应对预案

由于债券资金从额度分配到申报发行的时间短，项目实施



单位在申报专项债券资金时，对个别项目风险估计不足，如：外部政策发生变化、运营未达预期或项目进展滞后等导致财务风险增加的问题，未制定相应的还本付息计划和风险应对预案。

（二）项目单位债券资金绩效管理意识薄弱

项目单位仅根据项目立项及可研批复，笼统地将建设内容和经济技术指标确定为项目总产出目标。对下达的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未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也未申报清晰、细化、量化和可衡量的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以主管部门确定的任务为年度考核依据，无法细化评价项目具体实施管理情况。

（三）未建立针对性强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制度

项目单位对专项债券管理遵循省人民政府下达的《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暂行办法》，未针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特点和要求细化并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制度。

（四）主管部门对项目单位监管力度不够

现场评价发现，主管部门留有对项目单位资金拨付流程的监管记录，无对项目实施及管理的监督记录。

（五）项目延期资料不齐全

因 2018 年度 4 月区政府处理隐形债务问题，项目单位将 2016 年 11 月 16 日已完成招投标流程的南洲新区 02 号道路建设项目，进行延期申报，但未提供相关纸质资料，也未按照项目批复文件的要求，及时向发改局申请项目延期。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债券风险控制，防止偿付风险

针对在政策实施、资金管理、建设运营等方面存在的潜在问题，项目单位应进一步加强风险识别、风险评估，提出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结合实际情况，制订详细、具体的本息偿还计划，防止偿付风险，根据项目建设周期及收益情况，应强化债券履约还款管理。

（二）进一步深化债券项目绩效管理，注重评价结果应用

构建全方位、全过程的专项债券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各项目单位应严格按照《株洲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在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中项目单位应主动申报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加强绩效监控，注重结果应用，实现专项债券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着力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为进一步强化评价结果的应用，推动形成“谁干事谁花钱，谁花钱谁担责”的权责机制，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报区政府批准后，作为今后债券资金分配或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加强项目管控，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一是压实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健全专项债券监管机制，进一步明确责任主体，加强项目的联动管理，充分发挥债券资金效益，有效降低项目成本。建议项目主管部门与项目实施单位签订责任状，增强责任意识，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二是完善项目实施的跟踪监督。项目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要及时推进



项目调度，细化专项债券监管措施，要形成有督查必有结论，有问题必有整改反馈，不仅对项目年度任务进行考核，同时将项目的整个建设周期及成本效益管理等全部纳入考核范围，并建立约谈与追责机制，对专项债券资金实行穿透式、全过程监控。

（四）规范项目资料管理、及时归档相关资料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实施前、中、后期制定相关档案管理制度，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对项目变更应及时向有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并形成相关纸质变更资料，与项目建设资料存单成册。

附件：

1: 2018-2020 年度株洲渌口区经济开发区南洲工业园配套设施项目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

2: 2018-2020 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统计汇总表

3: 2018-2020 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现场评价资金支出结构性分析表

株洲市渌口区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18-2020年株洲渌口区经济开发区南洲工业园配套设施项目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得分	扣分说明
决策	项目决策过程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是否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政策、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职责所需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预算无重复建设计1分，否则不得分。	规划文件、2019-2021年度总结及工作计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论证评估方案及相关批复文件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规定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批复，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审批文件、手续是否齐全，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计1分，否则不得分。	勘察、可研、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批复文件	2.00	
		项目符合性	2.00	项目是否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项目“一案两书”编制情况，用于反映项目是否符合专项债券发行条件。	评价要点： ①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属于专项债券项目负面清单的范围，0.5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编制了“一案两书”计1分，否则不得分。	“一案两书”等资料	2.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制定了绩效目标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计0.5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0	
		绩效目标明确性	2.00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5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初设或可研	1.00	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细化
资金管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专项债券申请额度与项目目标是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等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②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做到总体收支平衡和年度收支平衡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实际需要匹配计0.5分，否则不得分。	预算调整方案及人大审议批复文件	2.00	
		资金到位率	6.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资金到位与项目进度匹配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程度。	①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及时到位4分，实际到位时间每延迟1个月扣0.5分，扣完为止。 ②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及时到位4分，实际到位时间每延迟1个月扣0.5分，扣完为止。 ③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及时到位4分，实际到位时间每延迟1个月扣0.5分，扣完为止。	资金下达、拨付及使用明细与相关凭证	6.00	
	资金使用	预算执行率	6.0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资金支出与项目进度匹配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①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得分=预算执行率×4分 ②实际支出资金=（本年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③资金支出与项目进度匹配度=（预算执行率/项目完工率）×100%，资金支出与项目进度匹配度计2分，每下降1%扣0.1分，扣完为止。	拨付及使用明细与相关凭证	6.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6.00	是否制定了资金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资金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制定了具体的资金财务管理制度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②符合国家和省、市、县有关资金管理的规定，对资金收支、成本进行会计核算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③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④严格按照项目融资方案或相关立项批复文件中列明的建设范围和用途使用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⑤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⑥将资金使用信息录入专项债券综合管理平台备查计1分，否则不得分。	可研报告及批复文件、债券资金使用明细账、相关原始凭证	5.00	未制定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办法



2018-2020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统计汇总表

单位：万元

附件1:

2018-2020年株洲渌口区经济开发区南洲工业园配套设施项目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8.0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所用时间占比-实际完成率)×100%。大于等于0计8分，小于0得分为绝对值每上升一个百分点扣0.4分，扣完为止。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可研报告及其他相关批复文件及产值审核报告等	5.00	因以前年度区政府处理隐形债务问题，项目单位将2016年完成招标的南洲新区02号道路建设项目上报延期，但未形成相关纸质资料，酌情扣3分。
	产出成本	建设成本	5.00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成本节约程度。	建设成本节约率=[(计划建设成本-实际建设成本)/计划成本]×100%。 成本节约率大于等于0计5分，小于0得分为绝对值每上升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可研报告及批复文件，结算文件，资金支付及相关原始凭证附件；项目实施有无专项债投资成本及进度估算对比表	5.00	
效益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00	项目完成后是否可实现债券发行平衡方案的预期专项收入，预期实现收益是否可覆盖项目成本。	①项目预期或实现收回成本且有盈利计6分；②项目亏损，每亏损1%扣0.2分，扣完为止。	按项目已实施实际成本支出加上未来预计支出估算总投资成本，与预期收益进行对比分析	6.00	
		环境效益	3.00	项目实施是否改善区域治安环境，是否提升了区域发展品味和城市人居环境，是否提升了周边地区的整体形象。	通过问卷调查等形式，对项目周边居民及周边民众进行调查，改善提升显著计3分，一般计2分，没有改变计0分。	项目实施前后照片；调查问卷	3.00	
		社会资本投入	3.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对撬动社会资本投入力度的影响	带动社会资本有效投资，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计3分，否则不得分。	单位自评报告，及融资平衡方案中预期估计	3.00	
		可持续影响	3.00	项目后续运行是否持续改善区域居住、投资环境，对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持续起到促进作用	①通过问卷调查等形式，对项目周边居民周边民众进行调查，预计后续运行效果显著计3分，预计后续运行效果一般计2分，不具有可持续性0分。	通过对周边居民的调查问卷	3.00	
		满意度	6.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①通过问卷调查等形式，对项目周边民众满意度进行调查，群众满意度达到95%计6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2分；②主管部门信箱，网络投诉等信访渠道反映有问题未能及时解决或整改落实的，每一项扣0.5分，扣完第①项指标得分为止。	调查问卷，主管部门收集反映需整改落实的问题汇总	6.00	
合计			100.00				89.5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018-2020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统计汇总表

单位: 万元

填报单位(盖章): 株洲市渌口区财政局

填报单位（盖章）：株洲市渌口区财政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期限	项目单位	主管部门	项目总投资	专项债券	其中			市场化融资	其他	专项债券资金到位	资金执行	项目建设进度	项目年收益	项目还本付息		
							其他财政资金									偿债来源	计划偿债金额	实际偿债金额
							中央	省	市									
1	南岸储备地块一专项债	2019-2024	渌湘集团	土地储备中心	2105.19	2,000.00					105.19	2,000.00	2,000.00	100%		土地出让收入	2,000.00	0.00
2	双月储备土地第一地块专项债	2019-2024	渌湘集团	土地储备中心	10,372.75	8,000.00					2,372.75	8,000.00	8,000.00	80%		土地出让收入	8,000.00	0.00
3	杨家嘴储备地块一专项债	5年	土地储备中心	土地储备中心	7,985.77	7,515.00					470.77	7,515.00	7,515.00	100%		土地出让收入	7,515.00	0.00
4	子规安脚组储备地块一专项债	5年	土地储备中心	土地储备中心	4,450.44	4,085.00					365.44	4,085.00	4,085.00	100%		土地出让收入	4,085.00	0.00
5	渌口区青龙湾港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程	2019-2020	株洲市渌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株洲市渌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80.00	700.00					880.00	700.00	417.50	100%				
6	株洲渌口科创园项目（标准厂房三期）	2020.7-2023.7	产业集团	株洲渌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48,767.00	21,400.00								已完成产业园区项目1栋综合服务楼18栋厂房的主体工程以及其他厂房部分主体工程、南洲新区01号道路道路南洲新区02号路面主体铺设		标准厂房三期出售及出租收入	22,012.04	612.04
	01号道路	2019.9-2021.12		10,990.07						11,898.00	21,400.00	21,400.00						
	02号道路	2019.9-2021.12		16,052.46														
7	株洲市渌口区城区智能化停车场项目	10年	渌湘集团	株洲市渌口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2,072.83	5,200.00					6,872.83	5,200.00	5,200.00	100%	1,260.49	停车位收入和广告收入	5,200.00	0.00
8	株洲市渌口区湾塘片区管廊及配套设施项目	1年	住建局	区人民政府	12,400.00	12,400.00						12,400.00	12,400.00	100%	0.00			
9	株洲市渌口区中医医院改建项目	10年	渌湘集团	株洲市渌口区卫生健康局	8,000.00	2,000.00					6,000.00	2,000.00	2,000.00	100%	4,732.43	医疗收入和药品收入	2,000.00	0.00
合计					134,776.50	63,300.00					28,964.97	63,300.00	63,017.50		5,992.92		50,812.04	612.04



2018-2020年度株洲市渌口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 现场评价资金支出结构性分析表

填报单位(盖章): 株洲市渌口区财政局

单位: 万元

项目支出类型	现场评价实际支出 金额	占现场评价资金 比重	其中				备注
			不合规支出		合规支出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63,017.50	99.55%			63,017.50	99.55%	
一、直接支出	44,147.30	69.74%			44,147.30	69.74%	
其中： 1. 建筑安装工程支出	39,599.04	62.56%			39,599.04	62.56%	
2. 设备支出	678.76	1.07%			678.76	1.07%	
3. 无形资产支出							
4. 其他直接支出	3,869.50	6.11%			3,869.50	6.11%	
二、间接支出	18,870.20	29.81%			18,870.20	29.81%	
其中：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				-		
2. 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	15,191.72	24.00%			15,191.72	24.00%	
3. 社会中介机构审计(查)费	46.70	0.07%			46.70	0.07%	
4. 勘察设计费	777.56	1.23%			777.56	1.23%	
5. 可行性研究费	6.04	0.01%			6.04	0.01%	
6. 工程质量监理监督费	444.36	0.70%			444.36	0.70%	
7. 招投标服务费							
8. 方案编制费	8.90	0.01%			8.90	0.01%	
9. 借款利息							
10. 办公费	29.61	0.05%			29.61	0.05%	
11. 招待费							
12. 协调费	105.08	0.17%			105.08	0.17%	
13. 土地报批费	1,832.17	2.89%			1,832.17	2.89%	
14. 其他间接支出	428.07	0.68%			428.07	0.68%	

